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孔韻菊
電話：037-559712
傳真：037-324626
電子信箱：kung5933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公館鄉公館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0001507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、說明三及說明四（110D009051_110D2003868-01.PDF、
110D009051_110D2003869-01.pdf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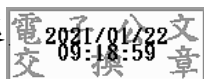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「學校傳染病監視通報資訊系統」之109學年度第二學期通報作業期程及注意事項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月2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0622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配合學校學期作業，旨揭系統109學年度第一學期通報作業將於110年1月18日截止，109學年第二學期通報作業另將於110年2月21日（第8週）開始，請參與學校辦理各項作業（附件2）。
- 三、另本學年度第一學期參與旨揭系統通報作業學校涵蓋率，已達全國鄉鎮99.2%，尚未參加學校請加入通報系統。
- 四、通報作業如有疑慮，請學校就近洽詢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各區管制中心；檢附承辦人窗口一覽表（附件2）供參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